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向非洲之角海上安全中心登记并向英国海上贸易组织报告

致：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和船长

概要

本文旨在通知香港注册船舶的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和船长，其船舶如航经已知海盗肆虐的水域（亚丁湾及远至印度洋），应当向非洲之角海上安全中心（MSCHOA）登记，而他们也应向英国海上贸易组织（UKMTO）报告船舶的航行资料。本文取代 2011 年 8 月 8 日发出的香港商船资讯编号 33/2011。

向 MSCHOA 登记船舶资料并向 UKMTO 报告

1. MSCHOA 和 UKMTO 是区内两个为国际海空巡逻队伍协调侦察工作的主要行动中心。MSCHOA 每日 24 小时派员监察航经亚丁湾的船舶，并设有互动网站，既为船舶提供最新的防范海盗指引，也让船舶经营人通过网站登记其船舶在区内的动向。UKMTO 则是商船与区内军方联系的第一联络点，也负责执行自愿报告计划的工作。

2. 香港注册船舶进入自愿报告区域（北自苏伊士及霍尔木兹海峡至南纬 10° 及东经 78° 之间的水域，又称为高风险区域）前，应先经网站（www.mschoa.org）向 MSCHOA 登记。除此之外，船上人员也应按“防范索马里海盗的最佳管理措施—第四版”（BMP 4）采取措施，定时发电邮至 UKMTO@eim.ae，向 UKMTO 报告船舶位置 / 航向 / 航速及预计到达下个港口的时间。

3. 如欲索取最新资讯，请循以下途径联络 MSCHOA 及 UKMTO：

MSCHOA

电话：+44 (0) 1923 958545
传真：+44 (0) 1923 958520
电邮：postmaster@mschoa.org

UKMTO

电话：+971 50 552 3215
电邮：UKMTO@eim.ae

4. 本文取代 2011 年 8 月 8 日发出的香港商船资讯编号 33/2011。

查 询

5. 如对本文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络高级验船主任 / 保安及质量管理（电话：(852) 2852 4503；传真：(852) 2545 0556 或电邮：sqa@mardep.gov.hk）。

海事处船舶事务科
2014 年 11 月 21 日